

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潮文通〔2020〕137号

关于印发《潮州市“信易游”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县(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直A级旅游景区：

为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结合我市旅游业实际，决定开展“信易游”工作，现将《潮州市“信易游”工作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做好如下工作：

一、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信易游”工作，并将业务联系人于11月6日前报送至市局市场管理科。

二、请各单位加强信息报送，将“信易游”相关数据于每月18日前报送市局市场管理科。联系人：李扬，电话：2229633。

附：1、潮州市“信易游”工作方案（试行）

2、“信易游”应用情况反馈表

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年11月5日

抄送：市发改局、市卫健局、市文明办、市总工会

附件 1

潮州市“信易游”工作方案（试行）

为进一步推动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探索以开展“信易+旅游”为创新突破口,不断提升全市整体形象,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浓厚氛围,提升游客对信用体系建设的获得感,助推潮州旅游业快速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立足提升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水平,以信用惠民为抓手,以企业自愿为原则,加大对守信群体出游的激励力度,为守信群体提供更为便捷的旅游服务,增强游客的诚信意识,营造诚实守信的旅游市场环境。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信易游”工作,加快建设旅游市场信用信息系统,健全旅游市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优化旅游消费环境,提升游客满意度,共同营造良好的信用体系,提升潮州旅游品牌形象。

三、实施“信易游”的旅游企业

A 级景区

四、“信易游”激励对象

（一）历年获评“中国好人”“广东好人”“潮州好人”的潮州市民。

（二）历年获评潮州道德模范（含潮州市道德模范提名奖）的市民。

（三）历年获评国家级劳动模范、省部级劳动模范（含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市级劳动模范（含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的潮州市民。

（四）因无偿献血获国家级（金、银、铜）奖项的潮州市民。

五、“信易游”激励内容

（一）A 级景区“信易游”内容

1. 鼓励景区对符合上述条件的诚信游客提供个人享受团体票价的购票优惠（凭身份证和表彰证书）。

2. 鼓励景区对符合上述条件的诚信游客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具体包括:旺季特殊窗口快速购票服务,旺季快捷通道入场优先安排讲解员(讲解人员不足的除外)。

六、其他

（一）请各县(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广泛宣传信易游工作，让全体市民了解“信易游”的守信激励政策，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二）请各县(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负责督导旅游企业落实“信易游”工作。

（三）请各县(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重视此项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按月统计汇总各企业“信易游”相关数据，于每月 18 日前报送至市局市场管理科。

（四）此方案自 2020 年 11 月 5 日起实施，试行期 1 年。

“信易游”应用情况反馈表

填报单位：_____县（区）文化（广电）旅游局（盖章）
填报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